

桃園市蘆竹生命紀念園區

忠孝納骨堂 4、5 樓新增神主牌位申辦作業須知

本次於忠孝堂 4、5 樓新增神主牌位，為使民眾申辦順暢，採排隊先後順序，領號入場辦理訂位登記。

壹、參觀看位

- 一、開放日期：115/1/5(星期一)起
- 二、參觀時間：上午 8:00 至下午 4:30 止。
- 三、地點：蘆竹生命紀念園區忠孝納骨堂 4、5 樓
- 四、建議申請人事先到場看位，並記錄牌位編號，以利當日申請順暢。

貳、選位及訂位申辦

- 一、時間：115 年 1 月 20 日(星期二)自上午 8:30 至下午 4:30 分止。(中午 12:00-13:00 不休息)

二、需備基本文件：

- (一)本人申請：申請人身份證正本、戶籍謄本(需近 3 個月內申請且記事欄不能省略)。
- (二)委任申請：
 1. 委任書(事先填妥並簽章、受委任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委任書)
 2. 受委任人身份證正本。
- (三)亡者除戶謄本(正本)或死亡證明書(正本)等相關資料。
- (四)資料不齊全即日起 14 日內補件，逾期失效。

三、排隊領號：(園區管理室旁)

- (一)請依規畫動線排隊，按排隊先後順序，依序領取號次單。
- (二)每位申請人或受委任人僅可取 1 張號次單，神主牌申請每人以 1 個為限。
- (三)受委任人以每次代理 1 人為限。

四、訂位登記及申請：(忠孝堂 4、5 樓新增神主牌位區)

- (一)經現場叫號 3 次未到，錯過號次者，需再等候 5 位。
- (二)於忠孝堂下方等待叫號。
- (三)由工作人員依序帶位及選定之神主牌位貼上亡者姓名之貼紙、填寫選位單
- (四)訂位完成資料確認無誤，並引領至忠孝堂 4、5 樓辦理登記後始能離開。

五、繳費

- (一)完成訂位申請者，請於 14 日(工作天)內至管理室櫃台開立繳費單並完成繳費，逾期未繳費者，取消該選位且不得異議。
- (二)費用繳交後核發使用許可證明書，請於繳費後 2 個月內，持證明書報到完成晉塔手續，逾期未晉塔者由本公所依規定廢止許可，收回存放位置且不予退費。

- ### 六、注意事項：確定選位後，工作人員即開立選位單，申請人不得再重新選位，亦不得轉讓他人。

七、作業流程簡圖：

~~~1 月 20 日領號訂位四步驟~~~

到場依序排隊

①領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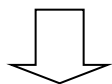
(採排隊先後順序領號)



②訂位

1. 領號後等待叫號訂位
2. 填寫選位單，訂位完成及登錄確認

(14 內補件)



③訂位申請完成，開立繳費單

14 日內辦理繳費

(逾期未繳費者，取消該訂位)



④繳費後 2 個月內，持使用許可證明書

完成晉塔手續

(逾期未晉塔，廢止許可，且不予退費)

八、神主牌位座向及數量：4 樓、5 樓-合計 2,282 個

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神主牌位(共計 1,141 座)*2 |         |
| 坐東朝西               | 196 座*2 |
| 坐西朝東               | 441 座*2 |
| 坐南朝北               | 364 座*2 |
| 坐北朝南               | 140 座*2 |

九、收費：桃園市籍亡者每座費用 3 萬元。(桃園市各區公所管理公立公墓及骨灰骨骸存放設施使用收費標準)